

提案类别	生态文明建设
------	--------

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桓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提 案

第152002号

案由	关于不断优化垃圾分类工作，提升城市管理水平的建议
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提案者	民盟 桓台县基层委员会	联系电话	18553306838
单位 及通讯地址	桓台县卫生街 126 号		

联名提案者

姓名	单位及通讯地址	电话

理由及问题分析：

近年来，桓台一直积极推进垃圾分类工作，取得了很大成效，但依然存在一些问题。有的小区设置了四色桶，部分居民没有养成垃圾分类的习惯，存在垃圾混投的现象。有的小区没有设置四色桶，只有一种颜色的桶，让群众分类投放“无门”。在垃圾分类投放的管理上参差不齐，有的严格按照规定按时投放、定点收集，有的则无序投放、垃圾遍地，还有的甚至存在形式主义的情况——当上级有人来检查时，把个别分类不佳的小区（村）排除在外，然后宣称实现了垃圾分类“全覆盖”；或是急于求成，并把不具备垃圾分类条件的小区（村）也纳入创建范围。还有的为了应付检查，搞“两套桶”，一套桶用于日常收集垃圾，另一套桶用于应付上级检查，以获得“高分”。

建议和办法：

一是加强督导宣传。设立垃圾分类督导员，督导员不仅要向居民宣讲垃圾分类的意义、作用、方法，普及垃圾分类知识，提高居民生活垃圾分类知晓率，方便居民进行垃圾分类，还可以到每处垃圾分类投放点进行现场指导、督促、规范居民正确垃圾分类。充分利用手机微信、图文上墙等形式广泛宣传，引导居民破除图省事、怕麻烦的懒惰思想和做法，促使大家自觉养成垃圾分类投放、减少环境污染、追求绿色生活的习惯。

二是强化监管。垃圾分类必须得到法律支持，必须让软约束硬起来，不分类吃罚单成为常态，垃圾分类才会落到实处。除了设立垃圾分类监管员之外，也可以鼓励居民进行群众监督，对垃圾清运车应全程监管，防止混装混卸，对居民监督反映属实的适当奖励。坚决抵制人为“随意倒”和“任性扔”等影响环境卫生的不文明做法。

三是可以设立兑换超市，鼓励居民把塑料瓶、玻璃瓶、金属盒、废纸箱等交到超市，兑换卫生纸、肥皂、洗衣粉、牙膏、牙刷等生活日用品，或采取计分、计量、计价办法开展有奖活动。

<p>县政协 提案委员会 审查意见</p>	<p>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同意立案。 提交 <u>县政府</u> 研究办理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不予立案。 作为委员来信或建议转有关部门、单位。</p> <p>委员: <u>任殿明</u> <u>赵为范</u></p>
<p>县政协 分管主席 审核意见</p>	<p><u>同意</u></p> <p><u>宋海宁</u></p> <p>年 月 日</p>
<p>县政协 交办意见</p>	<p>主办单位: <u>县综合行政执法局</u></p> <p>协办单位:</p> <p>年 月 日</p>